

多地许可子女带薪护理生病老人 政策落地遭遇三道坎

►10月1日,《云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正式实施。其中规定,老年人患病住院治疗期间,其子女的用人单位应当支持护理照料,给予独生子女每年累计20天、非独生子女每年累计10天的护理时间,护理期间享受与正常工作期间相同的工资待遇。

►目前,已有10多个省份与云南一样推出子女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受到广泛好评。但记者调查发现,由于缺乏执行细则、硬约束不够等,一些地方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难以落地。

多地明确带薪护理时间,有的地方每年有20天

记者梳理发现,截至今年10月1日,已有包括福建、广西、海南、湖北、黑龙江、重庆、四川、河北、河南、宁夏、内蒙古、山西、云南等13个省份以及广州市、淮安市两市,以地方法规或行政规章的形式明确了子女每年可用的护理时间,且大多规定了护理期间工资福利待遇不变。

各地的护理时间通常在15天左右,河南规定独生子女每年累计不少于20天,黑龙江则规定独生子女每年累计20天。

为了更好地保障老年人的权益,四川、黑龙江、宁夏、云南等地还规定了非独生子女也可带薪护理,时长略短于独生子女,但也能达到7~10日。

各省份都规定了子女

带薪护理需满足“老年人患病住院期间”的条件。其中,四川等省份的规定较严格,要求符合“老年人患病住院期间不能自理”的条件,重庆还规定了“老年人患病住院治疗且需要二级以上护理时”的条件。

福建作为最早将带薪护理列入法规的省份,相关政策自2017年3月1日起实施已有两年多的时间。厦门市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一名员工,近期因母亲患乳腺癌住院,公司同意该员工分两次共用护理时间7天。广州的相关政策令46岁的智敏受益。2018年,智敏年近80岁的母亲因肠胃疾病紧急入院,她顺利申请了独生子女护理时间照顾母亲。

政策落地遭遇三道坎:缺细则、限制多、无硬约束

尽管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受到普遍认可,但现实中不少人遭遇护理时间难申请的尴尬。在湖北一家民营企业上班的马女士表示,需要哪些证明、走什么样的程序都不清楚;在福州一家医疗设备经营企业工作的80后张敏告诉记者,其公司从未宣导过带薪护理政策。

记者调查发现,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落地难与执行、监督等多个环节有关。

——条款缺乏细则,企业选择性忽视。今年上半年,四川王女士的母亲生病住院,她按照《四川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的规定申请一周护理时间。但其所在单位却以条例规定了前置条件——“老年人患病住院期间

不能自理”为由,要求王女士出具“母亲不能自理”的证明。王女士无奈地说,医院无法出具这个证明,“而仅凭我一张嘴说,公司又根本不相信”。

——地方性法规限制多,难落地。根据广州市出台的规定,只有父母、独生子女本人户籍均在广州的才能享受政策,非户籍老人被排除在外。因此,大量“新广州人”因父母户籍在原地无法享受该政策。在广州工作的张瑶说,父母住在邻省湖南,两个小时高铁就能到,但她从未享受过政策。

福建省卫健委老龄健康处有关负责人表示,由于国家层面的法律尚未有相关规定,老年人在福建而其独生

子女在没有相关规定的省份工作的,也无法享受带薪护理政策。

——无硬约束,落实打折扣。“一说要请假公司就拿年假抵扣。”在广州某商业银行工作的唐女士说。

“地方出台的相关条例、规章多是倡导、呼吁性质,没有硬约束,导致执行不力。”武汉大学城市安全与社会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尚重生说。

广州市老龄办等相关部門负责人告诉记者,在实际操作中,有的用人单位以程序不明晰为由,变相拒绝员工请求;有的用人单位担心让独生子女享受政策引起非独生子女的不满,干脆“一刀切”不执行。

专家倡导更多地方推行,进一步明确相关细则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到2018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数约为2.49亿,约占总人口的17.9%。浙江省社会学会会长杨建华认为,各地出台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顺应老龄化社会的需求,是文明进步的体现。一方面,要在全国更多的地方推行;另一方面,要推动已出台的政策落到实处,不

断完善法律法规的配套,监督用人单位的执行情况。

专家认为,在操作层面应进一步明确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相关细则。比如,如何确认独生子女身份以及父母住院情况;员工不能正常享受政策如何维权;单位长期不落实政策相关部门如何监督、处罚等等。

福建省卫健委老龄健康

处有关负责人表示,落实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的一大主体是企业,必须充分正视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实施政策过程中成本增加的问题,出台相关配套支持措施。

尚重生说,政府、用人单位、公民个人都要认真落实带薪护理生病老人政策,进一步形成尊老、爱老、敬老的社会风尚。

据新华社

今
报
才

市场服务

人才招聘

规格: 2.8 × 3.8cm/块
最大可做六块

广告热线:
56785066
56780114

效果好 价格低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行定于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下午15时30分,在本行拍卖厅举行拍卖活动 机动车30辆。

有意竞买者,请携带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于报名截止日前到展示地点办理竞买报名手续。报名人所提供的证件必须符合车辆管理机关对车辆入户、转移登记的相关要求,拟异地转迁车辆的竞买人必须予以书面说明,否则我行有权谢绝其参加竞买。

展示、报名时间:2019年10月14日---10月16日止(10时至17时)

展示地点:(云时代广场,文治路18号院内)

拍卖地点:郑州市中原区陇海路桐柏路金中环B座32层

拍卖保证金:贰万圆整(¥20000.00元)

咨询电话:0371-68988758

联系人:13007629106、13333711788、

微 信:zzpmzh

网 址:http://www.zzpmzh.com

工商监督电话:0371-68852699

郑州拍卖总 2019年10月11日

车辆详情关注官方微信

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11月10日10时起至2019年11月1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金水区郑花路59号21世纪居住社区二期三区12号楼东7单元4层西户的房产、位于金水区郑花路59号21世纪居住社区二期三区13号楼东8单元1层东户的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见网址: http://sf.taobao.com/0371/13 (部分页面上法院简称为“开发区法院”)。现公告通知当事人按时参加拍卖活动,拍卖标的相关权利人及时向法院主张权利,逾期主张视为放弃权利。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年10月10日

变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10月28日10时起至2019年12月27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中原区陇海西路168号院1号楼东1单元13号房产(不动产权证号:豫(2016)郑州市不动产权第0007380)一套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见网址: http:// sf.taobao.com/0371/13 (部分页面上法院简称为“开发区法院”)。现公告通知当事人按时参加拍卖活动,拍卖标的相关权利人及时向法院主张权利,逾期主张视为放弃权利。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年10月10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行定于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上午10时,在本行拍卖厅举行拍卖活动 茅台酒7瓶、五粮液1瓶(整体拍卖)。

有意竞买者,请携带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于报名截止日前到展示地点办理竞买报名手续。

展示、报名时间:2019年10月16日、17日(10时至16时)

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拍卖地点:郑州市中原区陇海路桐柏路金中环B座32层

拍卖保证金:伍仟圆整(¥5000.00元)

咨询电话:0371-68988758

联系人:13007629106、13333711788

微 信:zzpmzh

网 址:http://www.zzpmzh.com

工商监督电话:0371-68852699

郑州拍卖总行 2019年10月11日

今
报
才

市场服务

郑州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二次发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目前《郑州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社会公众公开环评(征求意见稿)全本,进一步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项目名称:郑州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 项目概况:郑州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位于管城区、经开区与郑东新区区域内,整体呈南北—东西的L型走向,是线网加密线,与线网中1、3、5、8、14号线换乘。12号线一期工程起于经开区经开第三大街与经南八路交叉口圣佛寺站,止于郑东新区平安大道与东四环交叉口龙子湖东站,线路沿经开第三大街、黄河南路及平安大道敷设,全长约17.036km,均为地下线,设车站12座,车辆段1座,主变电所2座。

二、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登录如下网址 http://fgw.zhengzhou.gov.cn/notice/2017130.jhtml 下载并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可与环评单位联系索取。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一)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本项目征求公众意见范围主要指工程涉及的沿线区域,公众主要指线路所经区域的居民区、学校、医院等单位及个人。(二)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公众对本工程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征求范围内。主要调查事项如下:(1)公众对现状环境质量是否满意;(2)公众认为项目施工期、运行期的主要环境影响;(3)公众对该项目建设所持的态度等。

四、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http://fgw.zhengzhou.gov.cn/u/cms/zdrc/201909/261524451ejd.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形式、途径和期限:公众可以在有关信息公开后,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提交意见。公示及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2019年9月26日—2019年10月14日。

六、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建设单位:郑州市轨道交通建设中心 单位地址:郑州市嵩山路140号河南工业大学校内 联系人:韩工 联系方式:0371-67888582 电子邮箱:zz69102162@163.com

七、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花园路11号2号楼2层 联系人:焦工 联系方式:13592513909 电子邮箱:87703560@qq.com 邮政编码:210042

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泉舜锦泉苑”项目位于郑州市金水区海澜北街北、丰乐路西。项目总占地面积26805.06㎡,总建筑面积209393.83㎡。现公开招标准前期物业管理公司。

一、投标单位资格要求:1.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项目经理具有物业管理从业员相关岗位证书;2.通过“信用中国”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单位不允许投标。

二、投标保证金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19年10月11日—10月16日

三、投标保证金方式:线下资格预审,线上报名

四、招标文件领取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与商务东四街交叉口联合置业大厦716房间(通过线下现场资格预审后获取招标文件)

联系电话:15939030081

招标人:郑州泉舜中州上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1日

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众鑫时代广场一期”项目位于新郑市薛店镇解放路东侧、第五大道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16759.25㎡,总建筑面积55492.14㎡。现公开招标准前期物业管理公司。

一、投标单位资格要求:1、资信良好,且需通过房产行政主管部门的资格预审;2、无欺诈、违约、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

二、投标保证金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19年10月11日—10月16日

三、投标保证金方式:线下资格预审,线上报名

四、招标文件获取办法:新郑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物业科(线下通过现场资格预审后获取招标文件)

联系电话:0371-60880991

招标人:郑州众鑫置业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1日

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一、招标物业区域的简要说明:“溱爱里”小区项目位于新密市兴业路东侧、蒋坡街南侧、杨庄路西侧、密杞大道北侧(新密市产业集聚区内)。项目总占地面积84413.31㎡,总建筑面积204408.20㎡。现公开招标准前期物业管理公司。

二、投标单位资格要求:1、必须通过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的资格预审。

2、有不良行为记录的物业服务企业不允许参加投标。

三、投标保证金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和地点:1、投标保证金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19年10月11日—10月16日

2、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新密市文化街26号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物业科

联系电话:56176237

招标人:河南绿地溱水置业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1日